大麦屿街道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招生工作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

根据玉环市教育行政部门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订本实施细则。

一、招生区域

本街道义务教育公办中小学学区今年不作调整，辖区内各公办中小学要严格按照学区划分进行招生。

二、招生对象

小学招生入学对象为当年满6周岁的儿童（2024年小学招生入学对象为：2017年9月1日-2018年8月31日出生），不足龄儿童一律不得提前入学。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确需延缓入学的，其父母或者法定监护人应向学区学校提出申请，学校统一报市教育局审批。初中招生对象为小学毕业生，若出现超出正常入读年龄的初一学生，允许在初中学校报名。

三、招生批次

辖区各公办学校录取大麦屿籍适龄儿童、少年要根据核准的招生计划（招生人数、班级数、班额，），依据学校学区划定和户籍迁入时间、房产登记时间等因素，确保符合条件的对象应入尽入，不得随意提高或降低入学门槛。户籍生招收完毕后，空余学额招收统筹生（政策优抚对象、高层次人才子女等）和积分入学的随迁子女（“居住证+积分排序”梯度提供入学服务）。学区内公办学校户籍生报名人数如果超过招生计划数的，由市教育局统筹，制定具体方案，平稳有序实施分流调剂。公办学校可适当突破基准班额（起始年级除外）为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转入就读提供机会。

**（一）陈屿中学、陈屿中心小学（庆澜河校区）、陈屿中心小学（榴榕路校区）**

**第一批次：**

1.户籍在2024年6月15日前迁入大麦屿辖区的适龄儿童、少年到相应的公办小学、初中报名入学。

2.高层次人才、国家优抚对象等政策生按原规定给予招录。

**第二批次：**在学区内无户籍，但父母在学区内拥有房产（以房产证为准）的适龄儿童、少年。

**第三批次：**父母一方户籍在学区内的非玉环籍适龄儿童、少年。

**第四批次：**统筹生。

**（二）古顺学校、普青小学、古城小学**

**第一批次：**

1.古顺学校（小学部）、普青小学、古城小学。对原学区属古顺学校（小学部）、普青小学、古城小学，在招生当年提出申请，经同意后可在原学区相应学校入学的一年级新生。

2.古顺学校（初中部）。古顺学校（小学部）享受直升资格的六年级毕业生。

**第二批次：**统筹生。

**第三批次：**已办理积分的随迁子女。

**第四批次：**未办理积分的随迁子女。

四、报名流程

全面实行公办民办学校统一时间同步报名、同步招生，具体报名时间根据台州市教育局安排确定公布。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应在规定时间登录“台州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入学服务平台”，网址：ruxue.tzedu.net.cn）或进入“浙里办”手机APP，在填写报名承诺书后，选择公办学校、民转公学校、民办学校中的其中一类学校进行报名。选择民转公学校、民办学校的适龄儿童、少年，只能填报一所学校。报名时间截止后，报名信息不能更改，各校要在规定时间内对报名信息进行核验，对核验不通过的，应及时告知家长予以更正。预就读本街道辖区公办学校的非玉环籍适龄随迁子女凭积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

五、强化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本街道2024年义务教育中小学招生工作的组织领导，街道成立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制订招生政策，监督招生行为，协调和管理招生具体工作，切实维护招生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

**（二）明确责任分工。**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是一项任务重、难度大、政策性强、涉及面广的工作，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社会的稳定。街道各相关科室（单位）要明确分工，密切配合，抓好落实。中、小学和街道文教卫办要及时公布区域内小学、初中的招生计划，并具体做好街道范围内的招生工作；综治办要统筹协调做好流动人口积分制相关工作，派出所要加强户籍管理、登记和迁移，义务教育阶段的适龄儿童少年的户籍与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相一致，防止无正当理由随意迁移户籍；纪检办（监察室）要加强检查监督，对顶风违纪、营私舞弊的违规事件，要给予严肃处理。要严格按照招生条件和招生程序组织招生，特别要严格把关年龄、范围等相关条件，不得擅自招收不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入学。

**（三）加大问责追责。**街道设立招生监督电话：89909913（文教卫办）、89909921（纪检办），接受社会对招生工作的监督和举报，监督招生入学有关政策和工作要求的贯彻落实。强化责任追究制度，对于招生中的不正之风和违纪行为，严肃查处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对情节严劣和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违规事件的相关责任人，一律先免职再处理，绝不姑息。

本细则仅适用于大麦屿街道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未尽事项由大麦屿街道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定。

附件：1.大麦屿街道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2024年玉环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咨询电话一览表

3.玉环市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日程安排

**附件1：**

大麦屿街道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金荣通 张 波

副组长：叶锡芳 许璐洋 董琛欣 曾薇薇 张秀杰

赵小平

成 员：施 奕 林伊卉 俞嘉音 林青云 翁浩碧

陆旭峰

史显峰（陈屿中学）

陈钟钧（陈屿中心小学）

赵宝田（古顺学校）

陈世强（普青小学）

高泉梁（古城小学）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主 任：张秀杰（兼）

副主任：俞嘉音（兼）　林伊卉（兼）　陆旭峰（兼）

成　员：庄思迪 王 盛　　林无穷

领导小组下设监督小组：

组 长：曾薇薇（兼）

成 员：施 奕（兼） 蒋 婧

**附件2：**

2024年大麦屿街道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咨询电话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 校 | 招生咨询 | | | | | |
| 联系人1 | 联系电话1 | 联系手机号1 | 联系人2 | 联系电话2 | 联系手机号2 |
| 1 | 玉环市陈屿中学 | 刘亦贤 | 87338703 | 13626628086 | 董克村 | 87338708 | 15867605683 |
| 2 | 玉环市古顺学校（初中） | 杨善芝 |  | 13989681527 | 张林燕 |  | 13566840207 |
| 3 | 玉环市陈屿中心小学（庆澜河校区） | 徐小芳 | 87338852 |  | 李爱莲 | 87338851 |  |
| 4 | 玉环市陈屿中心小学（榴榕路） | 张隆林 | 87337915 |  | 章华燕 | 87337920 |  |
| 5 | 玉环市古顺学校（小学部） | 杨善芝 | 89922616 | 13989681527 | 黄屿岭 | 89922616 | 13777623787 |
| 6 | 玉环市陈屿普青小学 | 陈世强 |  | 13967647806 | 陈林杰 |  | 13634062805 |
| 7 | 玉环市陈屿古城小学 | 高泉梁 | 87381151 | 13967648868 |  |  |  |
| 8 | 玉环市大麦屿福山小学 | 张叶叶 | 87332781 | 13516761064 | 王立民 |  | 13736229128 |

**附件3：**

玉环市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

入学工作日程安排

| 日期 | 工 作 内 容 |
| --- | --- |
| 6月15日前 | 1.发布2024年玉环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计划；  2.发布玉环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  3.召开招生工作会议，做好招生报名前的宣传工作，家长多渠道了解学校各类有关信息；  4.发布“入学服务平台操作手册”，家长熟悉报名操作流程；  5.各乡镇（街道）和玉环经济开发区根据市政府招生文件制定招生实施细则，报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复核。 |
| 6月15－6月23日 | 1.各校制定招生简章，报市教育局审核同意后，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包括学区划分、招生计划、民办学校收费标准、入学报名条件、报名时间、咨询电话等信息）；  2.台州市面向各县（市、区）“入学服务平台”内部测试；  3.平台工作人员根据测试情况及时跟进解决问题，完善平台功能，确保平台稳定运行。 |
| 6月23日前 | 完成公办、民办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升初直升，实验小学、实验初级中学、玉环中学附属初级中学政策生录取工作。 |
| 6月26－28日 | 就读玉环市公办学校、民转公的实验小学、实验初级中学、玉环中学附属初级中学（原外国语学校初中部）、民办的玉山书院（原双语学校）的适龄儿童、少年通过台州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统一报名（网址：ruxue.tzedu.net.cn）。  具体时间：6月26日- 6月28日每日6:00- 22:00。 |
| 6月29－7月2日 | 市教育局、各学校对报名信息进行核验（明确审核、复核要求），对核验不通过的，告知家长及时予以更正。 |
| 7月3-12日  （第一阶段招生） | 公办学校从 7 月 3日开始，按照同步与分批录取相结合的原则，实施招生录取工作。  情形一：1.主城区环山小学状元桥校区、天河路校区、玉澜河校区、城关中心小学户籍生报读实验小学未超过招生计划数的，则上述4所小学7月3日前完成录取工作，7月4日完成招生数据汇总及公布空余学额；7月5日环山小学状元桥校区未能录取学生填报平行志愿、7月6日完成录取工作并公布结果；  2.7月6日民转公学校、民办学校摇号招生并公布结果；7月7日民办学校完成报名缴费、民转公学校学生报到注册；7月8日民办学校、民转公学校完成替补录取工作；  3.7月7日至7月8日未被民转公学校、民办学校录取的户籍生回原学区学校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时间：7月7日- 7月8日每日6:00 -22:00）；7月9日前除主城区小学外的其他学校完成审核及录取工作；  情形二：1.主城区环山小学状元桥校区、天河路校区、玉澜河校区、城关中心小学户籍生报读实验小学超过招生计划数的，则上述4所小学7月9日完成审核及录取工作，7月10日完成数据汇总及公布空余学额；7月11日环山小学状元桥校区未能录取学生填报平行志愿、7月12日完成录取工作并公布结果；  2.其他学校招录按情形一的2、3点规定时间操作。 |
| 7月12－18日  （第二阶段招生） | 1.7月12日前乡镇（街道）、玉环经济开发区招录的统筹学生名单须以文件形式上报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  2.7月13日未招足的民办学校在玉环市域内补招报名；7月16日补招人数超计划摇号录取；  3.7月16日-7月17日统筹生、政策优抚对象、高层次人才子女等网上报名（具体时间：7月16日- 7月17日每日6:00 -22:00）；7月18日审核、录取工作。 |
| 7月19－7月28日  （第三阶段招生） | 1.7月19-7月22日公民办随迁子女学校积分、非积分入学网上报名（**具体时间：7月19日-**7月**22日每日8:00-22:00**）；  2.7月23日-7月28日完成审核、录取工作；  3.7月28日基本完成今年“公民同招”任务。 |
| 8月22－26日  （第四阶段招生） | 1.完成零散学生录取工作；  2.各学校向新生发放纸质或电子入学通知书。 |
| 9月初 | 公办民办学校新生同步注册电子学籍。 |